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更换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9月12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静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考虑到公司决定对张静女士进行离任审计，为保证离任审计工作的独立、公平和有效进行，2016年9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决定更换张静女士并选举胡雪华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胡雪华女士的任期自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胡雪华女士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9月13日

胡雪华女士简历：女，39岁。本科学历，毕业于深圳大学国际会计专业。2016年3月18日加入新都酒店，现任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新都酒店副总经理。曾担任深圳市光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大新支行副行长，中国市场（香港）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会计。11年以上的银行及财务工作经验，具备较强的团队管理，市场拓展、客户营销及风险管理能力。